

附件 3-1

**2023 年省级汕尾市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
周边土壤地下水调查监测及自行监测报告
质量监督检查项目（二级项目）绩效
自评报告**

专项资金“政策任务”名称：2023 年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专项资
金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

预算部门（公章）：汕尾市生态环境局

填报人姓名：林志恒

联系电话：0660-3336744

填报日期：2024 年 3 月 13 日

一、基本情况

（一）资金分配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省生态环境厅 2023 年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专项资金的通知》（粤财资环〔2023〕9 号），2023 年省下达汕尾市土壤和地下水污染防治 90 万元。我局按照项目绩效目标任务要求，拟全部用于开展汕尾市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周边土壤地下水调查监测及自行监测报告质量监督检查项目。

表 1 资金安排项目清单（参考）

序号	项目单位	项 目 名 称	总投资 (万元)	安排金额 (万元)	资金预算下达文号 (市级的资金分配下达类文件)
1	汕尾市生态环境局	汕尾市 2023 年重点监管企业周边土壤监测及自行监测报告质量监督检查项目	90	90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省生态环境厅 2023 年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专项资金的通知》（粤财资环〔2023〕9 号）
合计			90	90	

（二）绩效目标

1. 二级项目的总绩效目标

对全市公布的 6 家重点监管企业进行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及场地污染源识别，以判断该场地存在的特征污染物、周边敏感区域踏勘为主，结合第一阶段工作分析情况，识别出周边敏感区域和周边疑似污染区域，开展点位布设、样品采集、流转、制备和分析测试。布设土壤点位及地下水监测井点位，最后分析评价监测结果，确定重点监管企业周边土壤地下水环境风险，编制形成监测报告。针对重点监管企业周边土壤环境风险，提出

相应管控措施;以及已公布的 19 家全部重点监管单位进行自行监测报告质量监督检查工作。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结论

根据评价体系和标准,汕尾市 2023 年重点监管企业周边土壤监测及自行监测报告质量监督检查项目二级项目的自评得分总分为 86.6 分,具体自评情况如下:

1. 过程(总分 20 分,自评得分 11.6 分)

(1) 资金管理

资金支出率,指标分值 12 分,自评得分 3.6 分。

汕尾市 2023 年重点监管企业周边土壤监测及自行监测报告质量监督检查项目预算安排 41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已向财政申请支付 12.3 万元,财政已支出 12.3 万元,资金支出率为 30%,故自评得分 3.6 分。

佐证材料编号 1,佐证材料包括汕尾市 2023 年重点监管企业周边土壤监测及自行监测报告质量监督检查项目第一期支付凭证。

(2) 事项管理

监管有效性,指标分值 8 分,自评得分 8 分。

市生态环境局多次与企业展开座谈,并与第三方多次下去企业进行帮扶。

2. 产出(总分 40 分,自评得分 40 分)

（1）数量指标

已完成 6 家企业周边土壤地下水调查监测。

佐证材料编号 2，佐证材料包括 6 家企业周边监测报告

（2）数量指标

完成 19 家重点监管单位进行自行监测报告质量监督检查

佐证材料编号 3，佐证材料包括 19 份企业自行监测质量检查报告。

（3）时效指标

项目已基本完成，在 2024 年 1 月份组织验收通过，正在申请第二、三期款支付。

佐证材料编号 4.5，佐证材料包括项目验收意见（专家），履约验收小组验收意见

（4）成本指标

项目未超预算。

佐证材料编号 6，佐证材料包括汕尾市 2023 年重点监管企业周边土壤监测及自行监测报告质量监督检查项目合同

3. 效益（总分 40 分，自评得分 40 分）

（1）经济效益指标

逐项分析各个经济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得分情况，扣分原因分析，指标完成率超 150%的原因等。每个指标分析后，提供佐证材料编号和名称。

（2）社会效益指标

逐项分析各个社会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得分情况，扣分原因分析，指标完成率超 150%的原因等。每个指标分析后，提供佐证材料编号和名称。

(3) 生态效益指标

逐项分析各个生态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得分情况，扣分原因分析，指标完成率超 150%的原因等。每个指标分析后，提供佐证材料编号和名称。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逐项分析各个可持续影响指标完成情况，得分情况，扣分原因分析，指标完成率超 150%的原因等。每个指标分析后，提供佐证材料编号和名称。

(二) 专项资金使用绩效

1. 专项资金支出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向财政申请支付 12.3 万元，财政已支出 12.3 万元，支出率是 13.6%。

2. 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1) 二级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对照二级项目的绩效目标表和任务清单，陈述总体绩效目标、产出指标及效益指标完成情况（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若未完成请陈述原因及预计完成时限，若完成率超 150%请陈述原因。可列表分析。

表 4 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完成情况说明	未完成原因或完成超 150%原因	改进措施	佐证材料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周边土壤地下水调查监测单位数量(个)	≥6	6	已完成			6 家企业周边监测报告
		重点监管单位进行自行监测报告质量监督检查数量(个)	≥19	19	已完成			19 份企业自行监测质量检查报告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2023 年 12 月底前	项目已基本完成, 还未组织验收	未完成	项目已在 2024 年 1 月份组织评审验收通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69.5	项目未超预算	已完成			汕尾市 2023 年重点监管企业周边土壤监测及自行监测报告质量监督检查项目合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完成情况说明	未完成原因或完成超150%原因	改进措施	佐证材料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规范化管理率(%) (进行周边监测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数/2023年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总数*100%)	≥100%	100%	已完成			6家企业周边监测报告
	服务对象满意度	管理部门满意度(%)	≥85%	90%				